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映科技”）（证券简称：*ST华映，证券代码：000536）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0年8月21日、2020年8月24日、2020年8月25日）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就前期披露的信息、近期公共传媒的报道、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等进行核查；并通过邮件等方式针对相关事项向公司股东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进行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因公司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公司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4、公司于2020年8月1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处置低效资产，盘活存量资产，优化资产结构，提升公司资产质量，聚焦优势业务，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拟与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福建省和格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合同》，将全资子公司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依据评估值以人民币249,731.10万元转让给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和福建省和格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14日披露的《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3）。

5、经核实，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公司股东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及其相关方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不存在与公司相关的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及其相关方在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

股票。

7、公司已于2020年7月15日披露了《2020年半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公司2020年半年度业绩预计情况如下：

(1) 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2020年6月30日

(2) 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65,000万元 - 75,000万元	亏损：71,157.62万元
	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 5.40% - 增长 8.65%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2350元/股 - 0.2711元/股	亏损：0.2573元/股

8、近期公司未发现定期报告披露前出现业绩泄漏，或者因业绩传闻导致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异常波动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公司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公平性的情形。

2、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3、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5日